

合组织召开2010年全省企业内部控制宣传实施动员大会。全省各市县财政局、企业单位、高校、会计师事务所、新闻媒体单位等260多人参加会议。二是动员大会之后组织为期2天半的首期培训班。三是指导海南省总会计师协会举办海南省高级会计人员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专题培训班。

(二)制定全省宣传贯彻实施方案。与海南证监局、保监局、银监局、省审计厅、省国资委联合下发《海南省宣传贯彻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方案》，明确内部控制宣传实施的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采取的保障措施、试点工作计划及经费保障等内容。

(三)出台试点工作方案，召开试点座谈会。制定《海南省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试点工作方案》，明确试点工作组织保障、职责分工及进度安排。联合各有关部门、相关会计师事务所、试点单位及专家召开企业内部控制试点工作座谈会，正式启动海南省内部控制试点工作。

七、开展学术研究，指导海南省会计学会承办学术研讨会

2010年南方片区会计学会第25次学术研讨会在海口召开，中国会计学会、财政部会计司领导，各省市会计学会代表，省内各大专院校教师、会计师事务所代表等150多人参加年会。会议开幕式由海南省财政厅厅长陈海波主持，海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姜斯宪出席会议并致欢迎辞，中国会计学会会长金莲淑做题为《审时度势、进取创新，不断开创会计学会工作的新局面》的指导性讲话，中国会计学会秘书长刘玉廷做《中国会计改革八大领域全面推进》主题报告，海南省财政国库支付局副局长贺敬平就海南省政府会计改革前沿问题进行专题报告。本次年会共收到论文114篇，会议通过主题报告、大会交流、专家点评、印发论文集等形式，针对我国当前会计领域的热点问题进行广泛研讨。

八、坚持优质服务，努力塑造财政行政审批窗口新形象

海南财政窗口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便民、高效、廉洁的原则，以“务求实效、争创一流”为工作目标，以“优化发展环境、服务经济建设、提高行政效率、强化便民服务”为宗旨，开拓创新、锐意进取、扎实工作，确保高效运行、审批工作取得新成效。一是工作机制逐步创新，提高行政办事效率；二是服务质量逐步提升，政府职能得到进一步体现；三是思想觉悟逐步加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顺利推进。2010年，共受理各项审批事项4372件，办结6845件(含上年结转项目)，节省时间66476天，提前办结率100%。

(海南省财政厅供稿 程燕芸执笔)

四川省会计工作

2010年，四川省会计工作紧紧围绕三大管理(准则制

度、会计人员、会计中介机构)和行政审批工作，按照年初计划，突出重点，扎实推进会计管理工作向纵深发展，圆满完成年度目标及其他各项工作任务，取得良好成效。

一、认真做好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宣传贯彻实施

(一)开展对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执行新准则情况的调查。省财政厅与四川证监局、省国资委一道，对四川境内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执行企业新会计准则开展公司高管和一般会计人员的问卷调查，并结合2009年公司年度报表，做出全面分析，指出准则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案，为准则的制定者、监管者制定具体的准则解释和全面地执行准则提供有益的依据和参考。

(二)开展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宣传贯彻。在财政部发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之后，参加财政部和中国会计学会组织的《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学习班，组织全省财政系统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师资培训班，全面宣讲内控体系。同时，还结合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对一线会计人员进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具体讲解。

(三)开展会计人员财会知识和技能竞赛。省财政厅与四川省总工会和四川省省直技工工委一道，开展省级机关财会人员财会知识和技能竞赛。通过竞赛，进一步普及财会知识，提高财会人员的劳动技能。

(四)结合财政部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第3、4号规定，继续在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中开展《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宣传培训。

(五)积极参与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意见征询。针对财政部拟出台的新制度、新标准，积极组织有关方面，先后就《小企业会计准则》、《XBRL分类标准规范》、《医院会计制度》、《高等学校会计制度》召开座谈会，广泛听取意见，并将情况整理上报财政部。

二、开展村级会计委托代理服务

一是按照中纪委等四部委的要求，结合全省实际情况，和省纪委、省农业厅、省民政厅等部门，联合就开展村级会计委托代理提出具体的贯彻意见。二是召开现场座谈会。先后组织内江、眉山等地的部分区县，深入到村级会计搞得比较好的成都等地部分乡镇，采取“一看二听三交流”的方式，现场座谈，了解情况，回答问题，很好地起到了“传帮带”的作用。

三、加强会计人员管理工作

(一)圆满完成201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2010年度全省53745人报名参加考试，其中中级20125人，初级33620人；共设置22个考区，考点74个，考场1769个；中级实考人数分别为：财务管理5544人，经济法7062人，中级会计实务7615人，参考率分别为35.49%、41.06%、40.82%；初级实考人数分别为：经济法基础21688人，初级会计实务21299人，参考率分别为64.51%、63.35%。为了适应考务管理工作的需求，不断提高

考务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四川省会计考办积极创新考务管理手段,提高考务管理的科技含量,在2010年度考试中引入新的考务管理举措:实现全省的考试网上报名;开展网上评卷试点工作。

(二)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工作。年初,四川省财政厅发文对全年的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工作作了全面的布置,全省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从六月报名工作开始至九月初,历经报名、考生信息录入汇总、考点考场设置安排、打印发放准考证、考前准备、试卷保管运送、考试组织实施、阅卷、成绩上报及公布等阶段。全省1281人报名参加考试,实考人数877人,达到国家和省合格标准的300人,合格率34.21%。

(三)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工作。组织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两次,共有155939人报考,实考133147人,实考率85.38%。其中,上半年报考83389人,实考70754人,实考率84.85%,合格32778人,合格率46.33%;下半年报考72550人,实考62393人,实考率86.00%,合格20349人,合格率33.23%。

(四)组织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以《企业会计准则2008解释》和新发布的准则解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三个指引等为主要内容,全省共组织完成40余万会计人员的继续教育,其中省属和中央在川单位会计人员近2万名。

(五)抓好高端人才队伍建设。一是按照财政部要求,经过单位推荐,专家评审,社会公示等程序,向财政部推荐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候选人(会计管理工作)1名,并评为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二是组织高级会计领军人才和会计学术带头人选拔考试,为财政部输送高级会计人才2名。三是对全省20名先进会计管理工作进行表彰。四是切实做好省级会计领军人才库的建立工作,在全省范围内选拔18名高级会计人才,作为首批会计领军人才。

四、加强会计中介机构管理

(一)认真做好会计中介机构的行政审批。严格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及《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规定开展工作,做到政务公开,阳光审批。全年收到会计师事务所设立申请22家,其中,经审查合格批准21家。

(二)严格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的备案审查。认真细致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的备案工作。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的变更事项、终止注销等事项,虽然是实行备案制,但仍然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细致认真的工作态度办理报备。共受理变更报备140件,材料齐备合格102件。其中已办理100件,待办理2件。

(三)全力抓好会计中介机构年度报备工作。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审批和监督暂行办法》的规定,从4月起,历时2个多月,开展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的2010年年度报备工作。为确保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基础数据、基本资料的真实完整,认真审查每一条信息、每一个数据,及时修正错误、补正缺漏。根据报备资料审查情况,对未保持设立条件的事务所依法进行处理,发出整改通知3份。

(四)开展会计师事务所后续监督检查。按照年初制定

的工作目标,对9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包括设立条件保持状况、会计基础工作等。通过检查,了解到某些会计师事务所内部管理薄弱,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等问题,对个别会计师事务所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要求其限期整改。

(五)加快发展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加快发展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若干意见的通知》,并制定四川省加快发展注册会计师行业的意见,以省政府办公厅的名义转发。

五、牵头做好行政审批工作

按照《关于开展“两集中、两到位”和政务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推进情况督查的通知》要求,认真开展“两集中、两到位”工作。办理行政审批事项168项,实现按时办结率100%,现场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100%,投诉率为零。

六、牵头抓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按照省政府部署,每月按时完成“四川省企业信用征信系统”财政厅模块中介机构信息的更新和维护等工作。按照“客观、准确、公正、及时”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保护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原则,积极向信用系统平台提供数据。上传企业信用信息42条,实现了企业基础信息入库率95%,数据成功比对率70%的目标。

(四川省财政厅供稿 黄和成执笔)

贵州省会计工作

2010年,贵州省会计管理工作在财政部的指导下,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贯彻《行政许可法》、《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以及会计法规、制度和准则,切实深化会计改革和发展,组织开展全省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表彰活动,大力培养高素质会计人才,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改进工作方法,着力促进会计工作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各项会计管理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一、积极推进各项会计改革,加强会计法制建设

(一)积极推动《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推动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联合省国资委、财政部驻贵州专员办继续跟踪分析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2009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情况,及时转发财政部《关于执行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09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公益性项目债务核算暂行办法》、《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持续趋同路线图》、《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等,并将执行中出现的情况和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及时向财政部报告。同时,积极做好现行各项会计制度、准则实施过程中的业务解答,帮助各单位